

国内成品油油价迎年内第9降

市场动态
Shi Chang Dong Tai

本报讯（记者 王颖）11月6日24时，2024年国内成品油油价新一轮调价窗口开启。国内汽油、柴油价格

均有所下调，其中92号汽油每升下调0.11元，下调后价格为每升7.51元。

据介绍，根据近期国际市场油价变化情况，按照现行成品油价格形成机制，自2024年11月6日24时起，国内汽油、柴油价格每吨分别降低145元和140元。此次调价后，重庆地区92号汽油由7.62元/升下降至7.51元/升；95号汽油价格由以前

加满一箱92号汽油少花5.5元

8.05元/升下降至7.93元/升；0号柴油价格由7.28元/升下降至7.16元/升。

“此次油价调整是（油价）两连涨后的下调，调价过后，92号汽油每升下调0.11元，以油箱为50升的家用轿车为例，加满一箱92号汽油，将比之前要少花5.5元左右。”加油站相关工作人员向记者介绍到。

据了解，今年以来，国内油价已经历二十一轮调整，分别为“九涨八跌四搁浅”。涨跌互抵后，国内汽油、柴油价格每吨较去年年底均上涨15元。本轮调价后，2024年成品油调价将呈现“九涨九跌四搁浅”格局。根据“十个工作日”原则，下一轮成品油零售限价调整时间为11月20日24时。

本报讯（记者 王艺）近日，区公安局羊角水陆派出所开展了“童心向警，共筑平安梦”警营开放日活动，邀请区育才小学师生代表们走进派出所，零距离、面对面体验公安工作，领略不一样的“警色”。

活动中，在派出所民警的引导下，师生代表参观了值班室、户籍室、办案区及民警生活区。在装备展示区，民警为大家详细讲解了催泪喷射器、防暴盾牌等警用装备的性能及用途，同学们通过摸一摸、试一试、戴一戴等方式进行体验，近距离感受警用装备的魅力。随后，民警还现场向学生们讲授了海姆立克急救法、心肺复苏术以及简单的解脱技术，拓展急救知识，加强学生们自我保护能力以及安全意识。

期间，民警还通过现场讲解、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结合常见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向学生们详细讲解电信网络诈骗的危害、识别方法和防范常识以及毒品的危害、如何识别毒品等内容，进一步筑牢学生个人安全防线，增强学生法治意识。

此次警营开放日活动，让孩子们零距离接触公安民警，让“警心”与“童心”相连，让正义、勇敢、奉献的种子悄悄根植于心田，为社会繁荣发展、国家长治久安注入了新活力。下一步，羊角水陆派出所将持续开展各类安全主题宣传教育活动，让青少年儿童不断收获法律知识，为校园安全贡献公安力量。

羊角水陆派出所

学生进警营

“警心”连“童心”



穿戴警用装备。

基于课程标准的小学语文第一学段口语交际教学与评价

刘朝莉

口语交际是小学语文教学任务中的重要内容，它是学生语文基础知识、语言运用能力以及思维能力的集中体现。在小学语文教学过程中，口语交际教学对于培养学生的综合语文能力具有良好的促进作用。

一、新课标对于口语交际教学工作的要求

口语交际是小学语文教学中的核心组成部分。培养学生的口语交际能力可以促进其语文核心素质的提升。根据最新课程标准的要求，小学语文口语交际要实现以下三个方面的教学目标：其一，学生要具备表达交流和熟练运用普通话的信心。小学生要在学习过程中形成良好的习惯，并且要正确认识口语交际能力的重要教学意义；其二，学生要具备认真、耐心倾听他人表达的能力，并且还要与之积极交流讨论，勇于表达内心的真实想法；其三，学生要具备熟练表达自己在日常生活、学习中所见所闻的能力。

二、第一学段口语交际存在的问题

（一）学生口语表达不标准

我国地域辽阔，各个地区之间的文化和方言存在不同程度的差异，部分学生在小学学习阶段存在普通话不标准、方言口音比较明显的情况。针对这种现象，小学语文教师应该在教学工作中加以引导和教育。

（二）学生口语表达不自信、不完整在小学教学阶段，低年级学生基础知识积累少，生活阅历有限，在与他人交流的过程中，经常会出现表达不自信、内容不完整的情况，这也是口语交际能力比较低的体现。小学语文教师应该针对实际情况进行灵活引导，帮助学生提高口语交际能力。

三、基于课程标准的第一学段口语交际教学与评价的开展策略

（一）关注学生基础字词积累小学生低年级的学生拥有的词汇知识比较有限，在进行口语交际的时候经常会遇到不知如何表达的情况。想要帮助学生解决这个问题，语文教师就必须在教学过程中重视学生的词汇积累。

（二）注重引导学生口语表达兴趣

口语交际是具有综合教学功能的学习活动。学生通过口语交际可以促进自身知识信息收集整合能力的提高，还能发展自身的创新意识；另外，在口语交际过程中，学生的倾听能力和综合评价能力也会得到锻炼的机会，学生的语文核心素养可以得到一定程度的提高。因此，在小学语文教学中，教师要重视引导学生的口语表达兴趣，让学生积极主动地参加口语交际活动，在实践过程中促进口语交际教学的有效开展。

（三）创设多样化口语交际情境新课标要求教师灵活应用多种教学方式，并且关注教学资源 and 教学情境的充分整合和利用。对于低年级学生来说，单一化的理论知识教学并不能充分调动其学习兴趣，枯燥的理论知识反而会让课堂气氛变得沉闷。教师可以通过创设多样化口语交际情境的方式，将抽象的理论知识具象化，学生学起来也更加容易接受。

（四）形式多样，注重实践多元化的教学方式是优秀教师必

备的教学技能。在小学语文课堂上，教师可以通过讲故事、演讲比赛、访问模式、辩论比赛等多种教学方式提高学生的口语交际学习效率。

（五）多元评价，促进发展

新课标要求教师开展多元评价教学，促进学生的综合能力发展。在小学语文教学过程中，家长对于学生的教育作用不容小觑，教师要与家长保持沟通，鼓励家长参与到学生口语交际的家庭训练中，让其成为学生口语交际的评价者之一。教师在对学生进行口语交际评价的时候，不能总是以单一化鼓励语言为主，应该从多个角度入手，准确全面地对学生们的口语交际进行客观专业的评价。

综上所述，新课标要求小学语文教师重视口语交际教学，关注学生口语交际能力的培养。在小学语文教学过程中，教师要熟练运用多种教学手段，引导学生形成语文表达思维，进而培养学生的语文核心素养，促进学生的综合能力发展。

（作者系凤溪小学教师）

首届融兴村镇银行杯江口镇男子篮球激情开赛

本报讯（记者 陈思言）日前，首届“融兴村镇银行杯”男子篮球赛在江口镇上街芙蓉江健身广场激情开赛，来自江口镇各村、社区的12支队伍在两天的赛程中展开激烈角逐。

比赛中，参赛队员们个个精神饱满、斗志昂扬，团队间配合默契、全力以赴，防守、抢断、突破、投篮，一连串动作行云流水、一气呵成。球场边围满了前来观赛的群众，大家为参赛队伍加油助威，欢呼声、掌声此起彼伏，将赛场上的气氛不断推向高潮。

据了解，此次篮球赛旨在积极推进全民健身运动，丰富群众业余生活，加强村、社区间的沟通交流，充分发挥体育赛事凝聚人心、集聚干劲、增强团结的作用。经过激烈的角逐，银厂村代表队、下街社区代表队、花园村代表队分别获得本次比赛的一、二、三名，此外，比赛中还评出了优秀组织奖3名和最佳人气球队2支。

法治在线

《民法典》侵权编60问

189问：饲养动物致人损害的责任承担？

答：饲养的动物造成他人损害的，动物饲养人或者管理人应当承担侵权责任，但具有法定的抗辩事由外，不能免责。法定的抗辩事由是指，能够证明损害是因被侵权人故意或者重大过失造成的，可以不承担或者减轻责任。

关联法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二百四十五条“饲养的动物造成他人损害的，动物饲养人或者管理人应当承担侵权责任；但是，能够证明损害是因被侵权人故意或者重大过失造成的，可以不承担或者减轻责任”。

190问：禁止饲养的烈性犬等危险动物造成他人损害的责任由谁承担？

答：为确保公众人身安全，只要违反对烈性犬等危险动物饲养的管理规定，并造成他人损害的，动物饲养人或管理人就应当承担侵权责任，没有任何的免责事由可以援引。

关联法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二百四十七条“禁止饲养的烈性犬等危险动物造成他人损害的，动物饲养人或者管理人应当承担侵权责任”。

191问：遗弃饲养的宠物或者饲养的宠物逃逸，在遗弃、逃逸期间伤害他人的，应否承担侵权责任？

答：《民法典》第1249条的规定，遗弃、逃逸的动物在遗弃、逃逸期间造成他人损害的，由动物原饲养人或者管理人承担侵权责任。故遗弃饲养的宠物或者饲养的宠物逃逸，在遗弃、逃逸期间伤害他人的，应承担侵权责任。

关联法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二百四十九条“遗弃、逃逸的动物在遗弃、逃逸期间造成他人损害的，由动物原饲养人或者管理人承担侵权责任”。

192问：动物园的动物造成他人损害的，动物园在何种情形下不承担责任？

答：动物园的动物造成他人损害的，动物园应当承担侵权责任。如果动物园能够证明设施、设备没有瑕疵，有明显的警示牌，管理人对游客挑逗、殴打动物或者擅自翻越栏杆靠近动物等行为进行了劝阻，应尽的管理责任已经尽到了，那么动物园就可以不承担侵权责任。

关联法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二百四十八条“动物园的动物造成他人损害的，动物园应当承担侵权责任；但是，能够证明尽到管理职责的，不承担侵权责任”。

193问：在公共场所或者道路上施工致人损害的责任由谁承担？

答：在公共场所或者公共道路上施工，应当设置明显的标志和采取安全措施，包括以下几个方面的内容：一、施工人设置的警示标志要足以引起他人对施工现场的注意，从而使他人采取相应的安全应对措施，如减速、绕行等；二、施工人要保证警示标识的稳固并负责对其进行维护，使警示标志持续地存在于施工期间；三、仅设置明显的标志不足以保障他人安全的，施工人还应采取其他有效的安全措施。如施工人不能证明已经按前述方式设置明显的标志和采取安全措施，造成他人损害的，应当承担侵权责任。这里的施工人，是指组织施工的单位或个人，而不是施工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个体施工人的雇员。

关联法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二百五十八条第一款“在公共场所或者道路上挖掘、修缮安装地下设施等造成他人损害，施工人不能证明已经设置明显标志和采取安全措施的，应当承担侵权责任”。

194问：窖井等地下设施造成他人损害的责任？

答：窖井是指上下水道或者其他地下管线工程中，为了方便检查或疏通而设置的井状构筑物。其他地下设施包括地窖、水井、下水道以及其他地下坑道等。窖井等地下设施致人损害时，适用过错推定原则，即管理人不能证明尽到了管理职责，就应当承担侵权责任。

关联法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二百五十八条第二款“窖井等地下设施造成他人损害，管理人不能证明尽到管理职责的，应当承担侵权责任”。

（未完待续，内容来源于重庆星宇律师事务所）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文明健康·绿色环保

保护自然

善待自然 善待自己
绿色发展 和谐共生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

富强民主文明和谐
自由平等公正法治
爱国敬业诚信友善

中共重庆市委
重庆市武隆区委宣传部 宣
重庆市武隆区融媒体中心